

在线教育顶层文件出台,加强行业规范&条款符合预期

2019.07

肖明亮(分析师)

叶锟 (分析师)

电话:

020-88832290

020-88836101

邮箱:

020 00032290

yek@gzgzhs.com.cn

执业编号:

xiaoml@gzgzhs.com.cn A1310517070001

A1310519040001

事件: 国务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就教育部联合六部门发布《关于规范校外线上培训的实施意见》进行解读。

核心观点:

● 核心影响和关注点:

①备案以及排查:备案对象主要是对培训机构、培训内容和培训人员进行 备案审查;流程是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在取得ICP备案、网络安全等级 保护定级备案的证明、等级测评报告后,向机构住所地的省级教育行 政部门申请备案。教育部门会联同网信、电信、公安、广电进行专业 的排查。

点评:统一的监管平台,公开&专业的监管。国家将建设全国统一的校外线上培训管理服务平台,所有的在线培训机构信息都在在平台报备,监管将有效且具体的落实,监管的重点依然是围绕着培训内容是否超标,教师的资质。

②规范经营:每节课不超过40分钟,面向境内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直播 类培训活动结束时间不得晚于晚上21点;要求在培训平台显著位置 公示收费项目、标准及退费办法,不得收取超过60课时或3个月的 费用,提供格式合同,降低群众消费风险。

点评:明确课时结构以及预收学费周期标准,整体符合市场预期。从课时时长来看我们认为影响不大,教学机构及时调整课程结构即可;从预收学费来看,参考去年线下培训机构的政策,市场对于线上收费的收紧已经有预期,而此次政策调整符合预期,今后真正具有教学品质、高续费率的机构将有望突围。

③人员方面:在培训人员方面,要求培训机构具有完善的招聘、审查、管理培训人员的办法,从事学科知识培训的人员应具有国家规定的相应教师资格。要求不得聘用中小学在职教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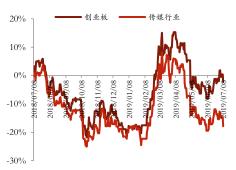
点评: 沿用线下培训整顿标准,继续关注教师资格证考培机会。此次 线上教育教师规范中,教师资格证以及禁止中小学在职教师参与等要

第1页共7页

强烈推荐 (维持)

传媒行业

公司股价走势



股价表现

涨跌(%)	1M	3M	6M
传媒行业	2.01	-21.07	2.68
沪深 300	6.40	-13.39	21.00

相关报告

- *广证恒生-传媒行业-行业事件点评:公办 民办同招+超额摇号,促进公平与规范的政 策延续-20190708
- *广证恒生-传媒行业-2019 年中期策略报告 -与政策效应共振,中长期迎接 5G 红利-20190705
- *广证恒生-传媒行业-事件点评:首个省级校园 APP 规范政策出台,行业门槛进一步抬高-20190401
- *广证恒生-传媒行业-事件点评:股权开放+经费倾斜,国家明确支持职教领域发展-20190214
- *广证恒生-传媒行业-事件点评:粤港澳大湾区规划发布,教育利好得到延续-20190220



求基本延续了线下的规范准则。2020 年 6 月为机构内容规范时间节点,短期众多无证的培训机构教师将集中参加教师资格证考试,关注教师资格证考培机构成长机会。

- 投资逻辑: 我们认为本次在线教育顶层方案有望通过加强从备案、教材内容、师资、收费等环节的监管,推高行业门槛,加速行业集中;而从整体的政策细节来看,符合我们预期,基本延续了过去线下监管的政策,没有提出更多更严格的具体措施。投资主线关注①在线教育细分龙头以及领先标的,新东方在线、跟谁学;②线上+线下组合推进的 K12 培训标的,好未来、立思辰;③紧抓政策利好确定性高的版块职教和教育信息化,推荐由于国家重视对教师培训,教师考培人数大幅提升的公职类考培龙头中公教育和职校龙头中教控股;科技赋能教育公平,推荐教育信息化龙头视源股份、录播龙头三爱富,关注天喻信息。
- 风险提示: 行业政策风险、培训人次大幅下降、行业竞争加剧



附录: 政策全文

一、总体要求

- (一)重要意义。规范校外线上培训是巩固校外培训治理成果的必然要求,是促进"互联网+教育"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对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保障中小学生健康成长、形成校内外协同育人的良好局面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随着互联网应用日益深入,校外培训从线下向线上迅速发展,为中小学生提供了一定的多样化、个性化教育服务。同时也出现了一些突出问题,主要表现在:有的培训平台存在低俗有害信息及与学习无关的网络游戏等内容;有的培训内容以应试为导向,超标超前,不符合教育规律;学科类培训人员素质参差不齐,有的缺乏基本教育教学能力;有的培训预付费过高、合理退费难,用户消费风险大。这些问题严重影响了校外线上培训质量、增加了中小学生课外负担和家庭经济负担,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规范。
- (二)基本原则。坚持育人为本,推动校外线上培训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不断提高培训的科学性、规范性和适宜性;坚持依法规范,依法依规对校外线上培训进行监管,促进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加强行业自律、有序开展培训业务;坚持协同治理,建立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采取"互联网+监管"新模式,积极稳妥推进。
- (三)工作目标。2019年12月底前完成对全国校外线上培训及机构的备案排查;2020年12月底前基本建立全国统一、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监管体系,基本形成政府科学监管、培训有序开展、学生自主选择的格局。

二、实施备案审查制度

- (四)备案审查重点。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要求,结合线上培训扁平化、覆盖广、规模大、变化快等特点,认真开展备案工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结合本地实际,根据"减证便民"的原则,明确备案内容和要求,重点是对培训机构、培训内容和培训人员等进行备案。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备案材料主要包括:培训机构的ICP(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涉及经营电信业务的)等相关证照信息、建立党组织情况的信息、资金管理、保障条件和服务承诺等信息,互联网平台信息数据交互及处理能力和个人信息保护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安全保护技术措施、服务器设置在中国内地的说明材料。学科类培训内容备案材料主要包括:课程介绍、教学安排、招生简章等,引进国外课程的要根据有关规定提供相关证明。学科类培训人员备案材料主要包括:基本信息、教师资格证明(其中,外籍人员提供学习和工作经历、教学资质或教学能力说明)。
- (五)备案审查流程。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在取得 ICP 备案(涉及经营电信业务的,还应当申请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备案的证明、等级测评报告后,向机构住所地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提交相关材料,申请备案。已开展校外线上培训的机构应当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提交相关材料,新成立的校外线上培训机构按照备案要求提交相关材料。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提交材料进行审查核实,对符合条件和规定的校外线上培训机构予以备案并公示公布。具体备案细则由各省(区、市)制订。
- (六)备案变更流程。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培训内容和培训人员等备案内容产生变更时,及时提交变更内容说明和变更材料。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依据备案要求对提交的变更材料进行审查。

三、开展排查整改

(七) 排查要求。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会同网信、电信、公安、广电、"扫黄打非"等部门制订排查方案,组织对



在本省(区、市)申请备案的校外线上培训开展排查,于2019年12月底前完成排查,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应当积极开展自查,主动配合排查工作。

(八) 排查及日常监管重点

1.内容健康。培训内容要传播正确价值观,应当在思想性、科学性和适宜性等方面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要求,体现素质教育导向,不得包含淫秽、暴力、恐怖、赌博以及与学习无关的网络游戏等内容及链接等,不得出版、印刷、复制、发行非法出版物,不得从事侵权盗版活动。课程设置符合中小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认知能力,学科类课程培训内容不得超出相应的国家课程标准,须与招生对象所处年级相匹配、与学生个体能力相适应。培训内容和培训数据信息须留存1年以上,其中直播教学的影像须留存至少6个月。

2.时长适宜。线上培训应当根据学生年龄、年级合理设置课程培训时长,每节课持续时间不得超过40分钟,课程间隔不少于10分钟。直播培训时间不得与中小学校教学时间相冲突,面向小学1-2年级的培训不得留作业。面向境内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直播类培训活动结束时间不得晚于21:00。校外线上培训平台应当具备护眼功能和家长监管功能。

3.师资合格。具有完善的招聘、审查、管理培训人员的办法,师资队伍相对稳定,不得聘用中小学在职教师。 从事语文、数学、英语、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知识培训的人员应当具有国家规定的相 应教师资格。聘用外籍人员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在培训平台和课程界面的显著位置公示培训人员姓名、照片和 教师资格证等信息,公示外籍培训人员的学习、工作和教学经历。

4.信息安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的要求,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网络安全预警通报制度和用户信息保护制度,具有完善的安全保护技术措施。按照"后台实名、前台自愿"的原则,经培训对象及其监护人同意后,对培训对象进行真实身份信息认证。做好培训对象信息和数据安全防护,防止泄露隐私,不得非法出售或者非法向他人提供培训对象信息。用户行为日志须留存1年以上。

5.经营规范。严格执行国家关于财务与资产管理的规定,在培训平台的显著位置公示收费项目、标准及退费办法。收费时段与教学安排应协调一致,收取的预付资金总规模应当与服务能力相匹配,严禁超出服务能力收取预付资金,预付资金只能用于教育培训业务,不得用于其他投资,保障资金安全。按课时收费的,每科不得一次性收取超过 60 课时的费用;按培训周期收费的,不得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 3 个月的费用。提供的格式合同(服务协议)应当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当事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并切实履行相关提醒和说明义务,不得包含排除或限制消费者权利、减轻或免除经营者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等不公平、不合理的条款。鼓励建立第三方账户监管机制,保护用户权益。

(九)限期整改。经排查发现问题的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应当按整改意见进行整改,于 2020 年 6 月底前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相关材料。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联合网信、电信、公安等部门对逾期未完成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校外线上培训机构进行查处,视情节暂停或停止培训平台运营、下架培训应用、关闭微信公众号(小程序)、依法进行经济处罚等。

四、健全监管机制

(十)强化综合治理。探索"互联网+监管"机制,改进监管技术手段,建立日常检查抽查制度,建设全国校外线上培训管理服务平台,为各地开展备案和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教育部门牵头组织校外线上培训的综合治理,公开投诉举报方式,联合相关部门现有执法队伍开展综合执法;网信、公安、电信部门要做好违规培训平台、应用



的关停、下架等工作;公安部门要加大对利用校外线上培训活动传播淫秽色情、网络赌博等违法有害信息以及窃取公民个人信息、盗窃、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加强对校外培训平台的网络安全监管;广电部门配合做好IPTV、互联网电视等电视端违规校外线上培训应用的处置工作;"扫黄打非"部门要协助查处含淫秽色情和低俗等不良信息的校外线上培训活动及侵权盗版、非法出版行为。

- (十一)建立黑白名单。对符合相关规定的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列入白名单,对存在违规行为的列入灰名单并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或逾期未完成整改的列入黑名单。对列入黑名单的校外线上培训机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黑白名单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利用全国校外线上培训管理服务平台对外公布,及时更新。
- (十二)加强行业自律。校外线上培训机构要实事求是地制订招生简章、制作招生广告,不得过度营销、虚假宣传、夸大培训效果。要认真履行服务承诺,杜绝培训内容名不符实。要严格按照与用户签订的合同约定及相关法律规定办理收费和退费事宜,保障用户合法权益。要提高培训质量,努力提升培训对象满意度。

五、认真组织实施

- (十三)完善工作机制。各地要统筹校外线下和线上培训规范治理工作,在当地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建立教育部门牵头、有关部门参与的工作机制,制订详细的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充分发挥电教、教研等部门和专家团队的专业支撑保障作用。引导和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开展行业规范和自律。
- (十四)加强公共服务。建设全国中小学生网络学习平台。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探索搭建在线辅导免费服务平台,组织遴选优秀教师发挥自身教育特长和优势,帮助解决学生学习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发展学生兴趣和特长。有条件的地区和学校可以购买优质线上教育资源和服务。
- (十五)强化问责考核。教育督导部门要加强对地方政府规范校外线上培训发展工作的督导评估。建立问责机制,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的相关单位和责任人进行严肃问责。



团队成员介绍:

肖明亮: 江西高安人,武汉大学传媒+会计学复合背景,目前担任 TMT 副团队长,传媒和教育行业负责人,4 年传媒行业研究经验。持续跟踪覆盖文化传媒和教育领域,在文娱、教育、营销服务、出版发行等细分领域积累 了较丰富的研究经验,重视产业链研究分析,致力于从产业供需分析以及产业链的边际变化挖掘投资价值,多次 受邀参加全国性峰会论坛论坛交流、上市企业战略咨询交流以及企业战略咨询委托等。

叶锟: 广东梅州人, 华东师范大学法学硕士, 具有新财富团队实习及大型泛娱乐上市公司投资部工作经验, 近3年产业和行业研究经验, 主要研究教育及泛娱乐方向。



广证恒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4楼

电话: 020-88836132, 020-88836133

邮编: 510623

股票评级标准:

强烈推荐:6个月内相对强于市场表现15%以上; 谨慎推荐:6个月内相对强于市场表现5%—15%; 中性:6个月内相对市场表现在-5%—5%之间波动;

回避: 6个月内相对弱于市场表现5%以上。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 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在作者所知情的范围内,公司与所评价或推荐的 证券不存在利害关系。

重要声明及风险提示:

我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的客户使用。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不保证该信息未经任何更新,也不保证我公司做出的任何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任何情况下,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在任何情况下,我公司不就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对任何投资做出任何形式的担保。我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要求与控股股东(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之间建立合理必要的信息隔离墙制度,有效隔离内幕信息和敏感信息。在此前提下,投资者阅读本报告时,我公司及其关联机构可能已经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证券或期权交易,或者可能正在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法律法规政策许可的情况下,我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到的公司的董事。我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前已经通过其他渠道独立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本报告版权归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所有。未获得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和修改。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